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14 日上午 9 時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513 巷 35 號 6 樓
出席：親自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所代表股份總數合計 87,674,759 股(含以電子方式出席 2,937,272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22,241,978 股之 71.72%。

出席董事：林嘉勳先生、姜有謨先生、許永偉先生、林煜基先生及亞洲世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植基先生。

出席監察人：凱衛資訊(股)公司代表人：曾正哲先生及羅志承先生。

主席：林董事長嘉勳



記

錄：金可玫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及股東委託人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股數，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敬請 鑒察。

說明：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監察人審查 105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 105 年度財務決算表冊經監察人審查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次頁。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文欽、郭俐雯會計師共同查核簽證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案，復經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謹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羅志承



監察人：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正哲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4 月 2 6 日

第三案：本公司 105 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說明：(一)依公司章程第十九條及十九條之一條規定。

(二)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4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擬由 105 年度獲利狀況 \$278,807,268 元中，配發董監酬勞 \$5,576,145 元，占獲利狀況 2%；員工酬勞 \$11,152,291 元，占獲利狀況 4%。

第四案：本公司 103 年度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情形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並改善財務結構，於 103 年度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本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500,000 仟元，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20 元。

(二)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止，公司債轉換價格已調整為新台幣 17.00 元，已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22,760,555 股，本公司自櫃買市場買回並已註銷公司債 54,000 仟元，尚未轉換之金額為新台幣 13,400 仟元。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承認。

說明：本公司 105 年度財務報表等表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本公司監察人查核完畢，認為尚無不合，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

一、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二、會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 105 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二。

決議：本議案之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87,674,759 權；贊成權數(含電子投票)82,996,714 權，反對權數(含電子投票)99,544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含電子投票) 4,578,501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 94.66%，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105 年度盈餘分配如下表，業經 106 年 4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在案，並經本公司全體監察人查核完竣後提請股東會承認。

二、分配後以 106 年 3 月 31 日股東權益設算本公司每股淨值為 15.49 元。

三、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現金股利之除息基準日及配發等相關事宜，俟本案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四、本公司於除息基準日之流通在外總股數有所變動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按除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總股數，調整配息比率，並授權董事長處理後續相關事宜。

五、105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請參閱。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29,930,901	
減：其他綜合損益	2,461,849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105 年度)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24,076,816	
小計：	251,545,868	
提列項目：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22,407,682	
加：迴轉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6,152,522	
可供分配盈餘數	\$235,290,708	
分配項目：		
減：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146,690,373	以流通在外股數 122,241,978 股計算，預計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2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88,600,335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決議：本議案之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87,674,759 權；贊成權數(含電子投票)81,731,704 權，反對權數(含電子投票)99,554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含電子投票) 5,843,501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 93.22%，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討論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核議。

說明：一、配合設置獨立董事及股東會採用電子投票制度，擬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二、茲擬具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三。

決議：本議案之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87,674,759 權；贊成權數(含電子投票) 81,731,691 權，反對權數(含電子投票) 99,567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含電子投票)5,843,501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 93.22%，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討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核議。

說明：一、配合設置獨立董事及法令修正，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二、茲擬具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四。

決議：本議案之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87,674,759 權；贊成權數(含電子投票)81,731,684 權，反對權數(含電子投票)99,575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含電子投票) 5,843,500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 93.22%，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六、選舉事項

第一案：選任本公司第 13 屆董事 7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監察人 3 席案。

說明：一、本公司現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自民國 103 年 6 月 9 日起至 106 年 6 月 8 日止，

依公司法規定，任期屆滿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為止。

二、擬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三條規定，選出董事 7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監察人 3 席，任期均為三年，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自選任之日起即就任(任期自 106 年 6 月 14 日起至 109 年 6 月 13 日止)。

三、本公司獨立董事採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候選人提名制度，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 106 年 04 月 26 日董事會審核通過，候選人相關資料，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五。

選舉結果：主席宣布當選名單如下：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新任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

職稱	姓名	當選總權數
董事	林嘉勳	154,087,390
董事	姜有謨	121,679,725
董事	亞洲世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121,679,722
董事	陳睿緒	121,679,722
獨立董事	吳銘雄	12,823,700
獨立董事	林銘遠	12,792,382
獨立董事	林健正	12,791,889
監察人	凱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83,472,487
監察人	林煜基	83,472,487
監察人	羅志承	78,472,487

七、其他議案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討論案，敬請 核議。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

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之行為，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該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決議：本議案之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87,674,759 權；贊成權數(含電子投票)80,688,205 權，反對權數(含電子投票)1,134,556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含電子投票) 5,851,998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 92.03%，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解除董事名單及其競業內容如下：

董事名單		擔任其他公司之董事	
董事	林嘉勳	彥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獨立董事	吳銘雄	彥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 會。

【附件一】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05 年度經營方針

105 年整體業績及毛利率皆呈現成長，在 IT 一片不看好的年度中，得以逆勢成長，實得力於長期經營的穩健的業務銷售模式及持續不斷的內外部改革及變化並在業務人員全體人員同心協力下，使得大部份產品的市佔率提高。強勢的撇開同行的競爭，並同時佈局末年雲端市場，不但使 105 年代理產品仍維持一定的水平，並對未來雲端服務市場也有逐步的規劃。

二、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收入為 5,932,359 仟元，較去年增加 528,118 仟元，增加幅度為 9.77%；稅後淨利為 225,344 仟元，較去年增加 43,998 仟元，增加幅度為 24.26%，基本每股稅後純益為 1.85 元。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一)財務收支情形：

本公司 105 年度本期淨利 225,344 仟元，全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98,813 仟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60,528 仟元，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20,997 仟元，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1,118 仟元。期末現金與約當現金餘額為 510,523 仟元。

(二)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5 年(%)	104 年(%)
資 產 報 酬 率	6.77	5.64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11.49	10.96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21.29	17.09
稅前淨利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21.94	18.39
純 益 率	3.80	3.36
每 股 盈 餘 (元)	1.85	1.65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零壹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零壹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零壹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零壹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如附註五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所述，零壹集團提列備抵呆帳係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參考信用授信額度、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上述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及客戶信用風險假設之影響，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情序包括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提列備抵呆帳之控制，包括管理階層定期複核依據、預估與管理損失之差異追蹤及相關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情形。本會計師另於資產負債表日取得做為計算備抵呆帳基礎之帳齡報告，執行抽核程序以測試帳齡報告之正確性，並藉由核算以評估備抵呆帳提列金額是否符合集團提列政策。

認列備抵存貨跌價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零壹集團之存貨，其評價係包括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與對呆滯及過時存貨的判斷，以便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另零壹集團根據存貨庫齡，以及依據歷史實際損失所計算的比率提列。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及呆滯及過時存貨之減損損失提列比率係依據管理階層的判斷評估，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情序包括瞭解零壹集團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評價方式及引用資訊來源，並於資產負債表日取得存貨跌價評估表及存貨庫齡狀況表，執行抽核程序以測試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估計及存貨庫齡之正確性，並核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餘額是否符合公司提列政策。

其他事項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零壹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零壹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零壹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零壹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零壹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

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零壹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零壹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文 欽

林 文 欽



會計師 郭 俐 雯

郭 俐 雯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2 月 24 日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510,523	15	\$ 499,405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83,896	2	249,974	8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3,480	-	6,227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十一及三十)	282,673	8	159,370	5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二)	108,933	3	69,320	2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十三)	1,545,647	45	1,367,518	42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三)	444,687	13	417,368	1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7,678	3	14,58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067,517</u>	<u>89</u>	<u>2,783,764</u>	<u>86</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48,861	1	48,349	1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	-	49,719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510	-	5,010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十一及三十)	11,367	-	11,87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五)	2,502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六及三十)	303,812	9	307,894	10
1822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427	-	3,10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四)	16,948	1	17,671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451	-	4,10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86,878</u>	<u>11</u>	<u>447,730</u>	<u>1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454,395</u>	<u>100</u>	<u>\$ 3,231,49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	-	\$ 48,930	1
2150	應付票據	-	-	112	-
2170	應付帳款	1,142,666	33	1,011,183	3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152,830	4	114,97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22,356	1	20,749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28,563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0,067	2	84,687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416,482</u>	<u>41</u>	<u>1,280,635</u>	<u>40</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二十)	-	-	27,981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	-	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20,835	1	18,66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0,835</u>	<u>1</u>	<u>46,648</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1,437,317</u>	<u>42</u>	<u>1,327,283</u>	<u>41</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二)				
	股本				
3110	普通股	1,212,655	35	1,212,655	38
3200	資本公積	421,421	12	418,751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7,432	3	99,152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876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51,545	7	192,352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91,853	11	291,504	9
3400	其他權益	(16,723)	-	(22,876)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2,009,206</u>	<u>58</u>	<u>1,900,034</u>	<u>59</u>
36XX	非控制權益	7,872	-	4,177	-
3XXX	權益總計	<u>2,017,078</u>	<u>58</u>	<u>1,904,211</u>	<u>5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454,395</u>	<u>100</u>	<u>\$ 3,231,49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政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九）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5,932,359	100	\$ 5,404,241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及二九）				
5110	銷貨成本	5,353,091	90	4,865,013	90
5900	營業毛利	579,268	10	539,228	10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228,449	4	235,515	4
6200	管理費用	81,387	1	87,678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310	-	8,84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21,146	5	332,037	6
6900	營業淨利	258,122	5	207,191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				
7010	其他收入	11,829	-	12,17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10)	-	10,214	-
7050	財務成本	(1,198)	-	(6,23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 額（附註十五）	(2,498)	-	(33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7,923	-	15,827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66,045	5	223,018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四）	40,701	1	41,672	1
8200	本年度淨利	225,344	4	181,346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二及二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2,966)	-	(\$ 3,60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504	-	614	-
8310		<u>(2,462)</u>	-	<u>(2,993)</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6,153	-	(15,66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合計	<u>3,691</u>	-	<u>(18,656)</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29,035</u>	<u>4</u>	<u>\$ 162,690</u>	<u>3</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24,077	4	\$ 182,802	3
8620	非控制權益	<u>1,267</u>	-	<u>(1,456)</u>	-
8600		<u>\$ 225,344</u>	<u>4</u>	<u>\$ 181,346</u>	<u>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27,768	4	\$ 164,146	3
8720	非控制權益	<u>1,267</u>	-	<u>(1,456)</u>	-
8700		<u>\$ 229,035</u>	<u>4</u>	<u>\$ 162,690</u>	<u>3</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1.85</u>		<u>\$ 1.65</u>	
9810	稀 釋	<u>\$ 1.82</u>		<u>\$ 1.4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零壹科特種股份有限公司
後附第五號903號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股數	股本	資本	公積	保證	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I	94,744	\$ 947,442	\$ 251,611	\$ 87,965	\$ 118,474	\$ 206,439	\$ 7,213	\$ 1,398,279	\$ 5,633	\$ 1,403,912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B1	-	-	-	11,187	-	(11,187)	-	-	-	-	-	-	-	-
B5	-	-	-	-	-	(47,372)	-	(47,372)	-	-	-	-	-	(47,372)
B9	4,737	47,372	-	-	-	(47,372)	-	(47,372)	-	-	-	-	-	-
II	21,784	217,841	166,527	-	-	-	-	-	384,368	-	-	-	384,368	384,368
NI	-	-	-	613	-	-	-	-	613	-	-	-	613	613
D1	-	-	-	-	-	182,802	-	182,802	(1,456)	-	-	(1,456)	181,346	181,346
D3	-	-	-	-	-	(2,993)	-	(2,993)	(15,663)	-	-	(15,663)	(18,656)	(18,656)
D5	-	-	-	-	-	179,809	-	179,809	(15,663)	-	-	(15,663)	164,146	162,690
Z1	121,265	1,212,655	418,751	99,152	-	192,352	-	291,504	(22,876)	1,900,034	4,177	(300)	1,904,211	1,904,21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	-	-	18,280	-	(18,280)	-	-	-	-	-	-	-	-
B17	-	-	-	-	22,876	(22,876)	-	-	-	-	-	-	-	-
B5	-	-	-	-	-	(121,266)	-	(121,266)	-	-	-	-	(121,266)	(121,266)
O1	-	-	-	-	-	-	-	-	-	-	-	(300)	(300)	(300)
M3	-	-	-	-	-	-	-	-	-	-	-	(766)	(766)	(766)
M7	-	-	(494)	-	-	-	-	-	(494)	-	-	3,494	3,000	3,000
NI	-	-	3,164	-	-	-	-	-	3,164	-	-	-	3,164	3,164
D1	-	-	-	-	-	224,077	-	224,077	(1,267)	224,077	1,267	-	225,344	225,344
D3	-	-	-	-	-	(2,462)	-	(2,462)	6,153	-	-	-	3,691	3,691
D5	-	-	-	-	-	221,615	-	221,615	(6,153)	227,768	1,267	-	229,035	229,035
Z1	121,265	1,212,655	421,421	117,432	22,876	251,545	391,853	2,009,206	7,872	2,017,078	7,872	-	2,024,950	2,024,950

後附之附註係本公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政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66,045	\$ 223,01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12,540)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556	8,56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8,135)	(29,284)
A20100	折舊費用	7,725	7,644
A21200	利息收入	(7,051)	(8,072)
A227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負債淨利益	(4,549)	(16,12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164	61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失之份額	2,498	335
A21300	股利收入	(2,300)	(1,790)
A20200	攤銷費用	1,681	1,703
A20900	財務成本	1,198	6,231
A20300	呆帳費用	234	1,422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685	(11,30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	14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56,812	100,622
A31130	應收票據	(40,525)	51,683
A31150	應收帳款	(222,917)	108,624
A31200	存 貨	(38,908)	166,98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5,679)	(9,641)
A32130	應付票據	(62)	112
A32150	應付帳款	165,619	(116,714)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40,092	3,41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17)	17,172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793)	1,74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37,733	507,10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8,920)	(34,98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8,813</u>	<u>472,12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25,870)	\$ 101,676
B01100	出售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50,388	-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4,085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流出	(24,406)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8,125	8,41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12)	(5,82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300	1,790
B01300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2,000	-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65	(1,977)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3)	(13,694)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50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29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0,528)	84,5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支付股利	(121,266)	(47,372)
C099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3,0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800)	(175,67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631)	(1,898)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3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0,997)	(224,94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170)	13,126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118	344,900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499,405	154,505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510,523</u>	<u>\$ 499,40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如附註五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所述，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列備抵呆帳係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參考信用授信額度、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上述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及客戶信用風險假設之影響，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提列備抵呆帳之控制，包括管理階層定期複核依據、預估與管理損失之差異追蹤及相關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情形。本會計師另於資產負債表日取得做為計算備抵呆帳基礎之帳齡報告，執行抽核程序以測試帳齡報告之正確性，並藉由核算以評估備抵呆帳提列金額是否符合公司提列政策。

認列備抵存貨跌價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商品存貨，其評價係包括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與對呆滯及過時存貨的判斷，以便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另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據存貨庫齡，以及依據歷史實際損失所計算的比率提列。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及呆滯及過時存貨之減損損失提列比率係依據管理階層的判斷評估，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程序包括瞭解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評價方式及引用資訊來源，並於資產負債表日取得存貨跌價評估表及存貨庫齡狀況表，執行抽核程序以測試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估計及存貨庫齡之正確性，並核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餘額是否符合公司提列政策。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文欽

林文欽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郭俐雯

郭俐雯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2 月 24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49,929	13	\$ 459,509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83,896	3	249,974	8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3,480	-	6,227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十一)	273,160	8	145,370	5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二)	106,354	3	68,463	2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十二)	1,515,562	45	1,295,732	42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三)	437,154	13	392,475	1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0,677	2	8,43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950,212</u>	<u>87</u>	<u>2,626,182</u>	<u>85</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48,861	2	48,349	2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	-	49,719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510	-	2,510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十一及二八)	8,867	-	8,804	-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四)	48,421	1	44,343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及二八)	302,077	9	302,670	10
1822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952	-	2,02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二)	16,325	1	16,005	-
1920	存出保證金	1,152	-	67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27,165</u>	<u>13</u>	<u>475,095</u>	<u>1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377,377</u>	<u>100</u>	<u>\$ 3,101,27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1,083,960	32	\$ 945,963	30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144,392	4	105,921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20,353	1	19,522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28,563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9,978	2	83,189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347,246</u>	<u>40</u>	<u>1,154,595</u>	<u>37</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八)	-	-	27,981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	-	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20,835	1	18,662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90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0,925</u>	<u>1</u>	<u>46,648</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1,368,171</u>	<u>41</u>	<u>1,201,243</u>	<u>39</u>
	權益(附註二十)				
	股本				
3110	普通股	1,212,655	36	1,212,655	39
3200	資本公積	421,421	12	418,751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7,432	4	99,152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876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51,545	7	192,352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91,853	12	291,504	9
3400	其他權益	(16,723)	(1)	(22,876)	(1)
3XXX	權益總計	<u>2,009,206</u>	<u>59</u>	<u>1,900,034</u>	<u>6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377,377</u>	<u>100</u>	<u>\$ 3,101,27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孜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八）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5,629,077	100	\$ 5,109,604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三及二八）				
5110	銷貨成本	<u>5,106,939</u>	<u>91</u>	<u>4,622,715</u>	<u>91</u>
5900	營業毛利	<u>522,138</u>	<u>9</u>	<u>486,889</u>	<u>9</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208,992	4	202,125	4
6200	管理費用	<u>71,433</u>	<u>1</u>	<u>72,723</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80,425</u>	<u>5</u>	<u>274,848</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241,713</u>	<u>4</u>	<u>212,041</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一）				
7010	其他收入	11,412	1	11,67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44	-	10,420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份額（附註十四）	7,028	-	(5,223)	-
7050	財務成本	(<u>618</u>)	-	(<u>5,227</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0,366</u>	<u>1</u>	<u>11,640</u>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62,079	5	223,681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二）	<u>38,002</u>	<u>1</u>	<u>40,879</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24,077</u>	<u>4</u>	<u>182,802</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九及 二二)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2,966)	-	(\$ 3,60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504	-	614	-
8310		(2,462)	-	(2,99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利益 (損 失)	6,153	-	(15,66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3,691	-	(18,656)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27,768</u>	<u>4</u>	<u>\$ 164,146</u>	<u>3</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1.85</u>		<u>\$ 1.65</u>	
9810	稀 釋	<u>\$ 1.82</u>		<u>\$ 1.4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零竹利特利股份有限公司

增進利潤及股東福利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	於		本額	本		積	保	積	留	業		主	之		權	益
		股數 (仟股)	金		資	公					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合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94,744	\$ 947,442	\$ 251,611	\$ 87,965	\$ -	\$ -	\$ -	\$ -	\$ -	\$ 206,439	\$ 118,474	\$ 206,439	(\$ 7,213)	\$ 1,398,279		
B1	103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	-	11,187	-	-	-	-	-	-	(11,187)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47,372)	(47,372)	-	-	(47,372)		
B9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0.5元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每股0.5元	4,737	47,372	-	-	-	-	-	-	-	(47,372)	(47,372)	-	-	-		
II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1,784	217,841	166,527	-	-	-	-	-	-	-	-	-	-	384,368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	613	-	-	-	-	-	-	-	-	-	-	613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	-	-	-	182,802	182,802	182,802	-	182,802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2,993)	(2,993)	(15,663)	-	(18,656)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179,809	179,809	(15,663)	-	164,146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1,265	1,212,655	418,751	99,152	-	-	-	-	-	291,504	192,352	(22,876)	-	1,900,034		
B1	104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	-	18,280	-	-	-	-	-	-	(18,280)	-	-	-		
B17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22,876	-	(22,876)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1.0元	-	-	-	-	-	-	-	-	-	(121,266)	(121,266)	-	-	(121,26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494)	-	-	-	-	-	-	-	-	-	-	(494)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	3,164	-	-	-	-	-	-	-	-	-	-	3,164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	-	-	-	-	224,077	224,077	224,077	-	224,077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2,462)	(2,462)	6,153	-	3,691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221,615	221,615	6,153	-	227,768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1,265	\$ 1,212,655	\$ 421,421	\$ 117,432	\$ 22,876	\$ -	\$ -	\$ -	\$ -	\$ 391,853	\$ 251,545	\$ 391,853	(\$ 16,723)	\$ 2,009,20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62,079	\$ 223,68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12,540)	-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0,057	(1,39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8,112)	(28,940)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028)	5,223
A21200	利息收入	(6,828)	(7,850)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056	8,569
A20100	折舊費用	4,656	3,758
A227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負債淨利益	(4,549)	(16,12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164	613
A21300	股利收入	(2,300)	(1,790)
A20200	攤銷費用	1,071	1,111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1,046	(742)
A20900	財務成本	618	5,22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56,812	100,622
A31130	應收票據	(37,891)	52,020
A31150	應收帳款	(218,201)	107,588
A31200	存 貨	(38,522)	160,14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0,665)	(4,808)
A32150	應付帳款	130,369	(133,218)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37,847	1,51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211)	16,713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793)	1,74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03,135	493,65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6,992)	(34,15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6,143</u>	<u>459,50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27,853)	\$ -
B00100	出售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50,388	-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4,085	-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10,920)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890	8,196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100)	-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3,500	1,790
B09900	收取其他股利	2,3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08)	(3,202)
B01300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2,000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80)	(6)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3)	(13,694)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	108,689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0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18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8,601)	98,5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支付股利	(121,266)	(47,37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90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36)	(90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86,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1,212)	(234,27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910)	3,220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9,580)	327,02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9,509	132,48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9,929	\$ 459,5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林嘉勳



會計主管：金可玫



【附件三】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二條 本公司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東會請佩帶出席證。<u>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u></p>	<p>第二條 本公司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東會請佩帶出席證。<u>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u></p>	<p>配合股東會採用電子投票制度修正。</p>
<p>第三條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u>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u></p>	<p>第三條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p>	<p>配合股東會採用電子投票制度新增。</p>
<p>第四條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u>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u></p>	<p>第四條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p>	<p>配合設置獨立董事新增。</p>
<p>第七條 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u>及錄影</u>，並至少保存一年。</p>	<p>第七條 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p>	<p>依事實修正。</p>
<p>第十五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u>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記錄。</u></p>	<p>第十五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u>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記錄。</u></p>	<p>配合股東會採用電子投票制度修正。</p>

【附件四】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二條：法令依據 本處理程序係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u>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u>（以下簡稱<u>金管會</u>）發布之「<u>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u>」規定訂定之。</p>	<p>第二條：法令依據 本處理程序係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u>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u>發布之「<u>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u>」規定訂定之。</p>	<p>依事實修正。</p>
<p>第三條：資產範圍 一：略。 二、<u>不動產（含土地、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土地使用權、營建業之存貨）及設備。</u> 以下略。</p>	<p>第三條：資產範圍 一：略。 二、<u>不動產（含營建業之存貨）及其他固定資產。</u> 以下略。</p>	<p>依法令規定修正。</p>
<p>第六條：取得或處分<u>不動產或設備</u>之處理程序 一至三：略。 四、<u>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估價報告</u>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先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以下略。</p>	<p>第六條：取得或處分<u>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u>之處理程序 一至三：略。 四、<u>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估價報告</u>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先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以下略。</p>	<p>依法令規定修正。</p>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八條：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之處理程序</p> <p>一：略。</p> <p>二、評估及作業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u>，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一)至(七)：略。</p> <p><u>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已依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部分免再計入。</u></p> <p>本公司與其母公司或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董事會得依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u>如已設置獨立董事，依第一項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u></p> <p>三、交易成本之合理性評估</p> <p>(一)至(四)：略。</p> <p>(五)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如經按本條第三項第(一)、(二)款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者，應辦理下列事項。且本公司</p>	<p>第八條：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之處理程序</p> <p>一：略。</p> <p>二、評估及作業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一)至(七)：略。</p> <p>本公司與其母公司或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董事會得依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三、交易成本之合理性評估</p> <p>(一)至(四)：略。</p> <p>(五)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如經按本條第三項第(一)、(二)款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者，應辦理下列事項。且本公司</p>	<p>依法令規定修正及配合設置獨立董事新增。</p>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及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公開發行公司經前述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俟高價購入之資產已認列跌價損失或處分或為適當補償或恢復原狀，或有其他證據確定無不合理者，並經<u>金管會</u>同意後，始得動用該特別盈餘公積。</p> <p>1 至 3：略。</p> <p>(六)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本條第一項及第二項有關評估及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即可，不適用本條第三項(一)、(二)、(三)款有關交易成本合理性之評估規定：</p> <p>1. 至 2：略。</p> <p>3. 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u>或自地委建、租地委建等委請關係人興建不動產而取得不動產。</u></p> <p>以下略。</p>	<p>及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公開發行公司經前述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俟高價購入之資產已認列跌價損失或處分或為適當補償或恢復原狀，或有其他證據確定無不合理者，並經<u>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u>同意後，始得動用該特別盈餘公積。</p> <p>1 至 3：略。</p> <p>(六)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本條第一項及第二項有關評估及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即可，不適用本條第三項(一)、(二)、(三)款有關交易成本合理性之評估規定：</p> <p>1. 至 2：略。</p> <p>3. 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而<u>取得不動產。</u></p> <p>以下略。</p>	
<p>第九條：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處理程序</p> <p>一至三：略。</p> <p>四、會員證或無形資產專家評估意見報告</p> <p>(一)至(二)：略。</p> <p>(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與政府機關交易外</u>，應於事實發</p>	<p>第九條：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處理程序</p> <p>一至三：略。</p> <p>四、會員證或無形資產專家評估意見報告</p> <p>(一)至(二)：略。</p> <p>(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前洽請會計師就</p>	<p>同上。</p>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生之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第十二條：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處理程序</p> <p>一、評估及作業程序</p> <p>(一)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時宜委請律師、會計師及承銷商等共同研議法定程序預計時間表，且組織專案小組依照法定程序執行之。並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u>若本公司合併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或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間之合併，得免取得前開專家出具之合理性意見。</u></p> <p>(二)：略。</p> <p>二、其他應行注意事項</p> <p>(一)董事會日期及申報：參與合併、分割或收購之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u>金管會</u>同意者外，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合併、分割或收購相關事項。參與股份受讓之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p>	<p>第十二條：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處理程序</p> <p>一、評估及作業程序</p> <p>(一)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時宜委請律師、會計師及承銷商等共同研議法定程序預計時間表，且組織專案小組依照法定程序執行之。並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p> <p>(二)：略。</p> <p>二、其他應行注意事項</p> <p>(一)董事會日期及申報：參與合併、分割或收購之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u>本會</u>同意者外，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合併、分割或收購相關事項。參與股份受讓之公司除其他法律另</p>	<p>依事實及法令規定修正。</p>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金管會同意者外，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公司，應依法令將下列資料作成完整書面紀錄並保存五年，備供查核。</p> <p>以下略。</p>	<p>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金管會同意者外，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公司，應依法令將下列資料作成完整書面紀錄並保存五年，備供查核。</p> <p>以下略。</p>	
<p>第十三條：資訊公開揭露程序</p> <p>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p>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u>，不在此限。</p> <p>(二)：略。</p> <p>(三)：略。</p> <p>(四)<u>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並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u></p> <p>(五)<u>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u></p> <p>(六)除前<u>五</u>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p>	<p>第十三條：資訊公開揭露程序</p> <p>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p>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限。</p> <p>(二)：略。</p> <p>(三)：略。</p> <p>(四)除前<u>三</u>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p>	<p>依法令規定修正及增列。</p>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買賣公債。 2.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u> <p>二、<u>辦理公告及申報之時限</u> <u>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具有本條應公告項目且交易金額達應公告申報標準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辦理公告申報。</u></p> <p>三、<u>公告申報程序</u> <u>(一)本公司應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u> <u>(二)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本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u> <u>(三)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日起算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u> <u>(四)：略。</u></p>	<p>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買賣公債。 2.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 3. <u>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u> 4. <u>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u> <p>二、<u>辦理公告及申報之時限</u> <u>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具有本條應公告項目且交易金額達應公告申報標準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辦理公告申報。</u></p> <p>三、<u>公告申報程序</u> <u>(一)本公司應將相關資訊於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u> <u>(二)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本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本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u> <u>(三)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u> <u>(四)：略。</u></p>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u>(五)本公司依前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u></p> <p>以下略。</p>	<p><u>(五)本公司依前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本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u></p> <p>以下略。</p>	
<p>第十六條：實施與修訂</p> <p>一：略。</p> <p>二、本程序於民國<u>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u>股東會決議修正通過。</p>	<p>第十六條：實施與修訂</p> <p>一：略。</p> <p>二、本程序於民國<u>一〇三年六月九日</u>股東會決議修正通過。</p>	依事實修正。

【附件五】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相關資料

姓名	學歷及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股)
吳銘雄	學歷：國立交通大學計算機科學系 經歷：彥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韶陽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衡陽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彥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韶陽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衡陽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0股
林健正	學歷：依利諾大學材料博士 經歷：國立交通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所教授	國立交通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所教授	0股
林銘遠	學歷：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 MBA 國立政治大學財稅系 經歷：守護天使管理顧問(股)公司 總經理及創辦人 興利投資(股)公司總經理及 創辦人	守護天使管理顧問(股)公司 總經理及創辦人 興利投資(股)公司總經理及 創辦人	0股